

黄埔区人民政府鱼珠街道办事处 2017 年部门预算

目 录

第一部分 黄埔区鱼珠街道办事处（部门）概况

- 一、部门主要职能
- 二、部门预算单位构成
- 三、部门人员构成

第二部分 2017 年部门预算安排情况说明

第三部分 2017 年部门预算报表

- 一、收支预算总表
- 二、收入预算总表
- 三、支出预算总表
- 四、财政拨款收支总表
- 五、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预算表
- 六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（商品和服务支出）预算表
- 七、一般公共预算安排项目支出预算明细表
- 八、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预算表
- 九、一般公共预算安排“三公”经费和会议费支出预算表
- 十、项目支出政府采购预算表

第一部分 黄埔区人民政府鱼珠街道办事处（部门）概况

一、黄埔区鱼珠街道办事处（部门）主要职能

鱼珠街道办事处是黄埔区区委、区政府主管的政府派出机构。根据广州市《关于加强街道工作的意见》（穗府〔2004〕15号）、《广州市黄埔区人民政府机构改革方案》的规定，街道办事处要在区人民政府的领导下，依据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市、区人民政府的授权，主要对辖区内地区性、社会性、群众性工作履行组织领导、综合协调、社会管理、社区服务和监督检查的职责。以居民工作为基础，以社区建设和城市管理为重点，组织协调落实街辖内社会管理工作；协同有关职能部门开展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工作，积极为街辖内创造良好的工作和生活环境，提供服务保障，落实市、区人民政府部署的各项工作任务。

1. 在区委、区政府领导下，宣传、贯彻、执行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市、区人民政府的决定、命令、批示，开展街辖区内居民工作、社会服务、社会管理和城市管理工作。

2. 依法支持、指导和帮助居民委员会开展组织建设、制度建设和其他工作；协助民政部门开展居民委员会的选举工作。

3. 根据市、区经济社会发展规划，制定社区服务发展规划，建立、健全社区服务设施，合理配置社区服务资源，适应社区居民多层次的服务需求；负责街辖区社区建设和管理，积极开展社区服务工作，兴办社会福利事业，发动和组织社区成员开展各类社

区公益活动；协助有关部门做好社会救助、社会保障和社会福利工作；负责组织和引导社区教育、科普、文化、体育、卫生等工作。

4. 负责协调组织辖区内社会治安综合治理、人民调解、维护社会稳定工作；负责流动人员暂住登记、信息收集、报送等管理和服务工作；负责房屋租赁登记备案等房屋租赁管理工作；负责人口与计划生育工作，贯彻落实人口与计划生育实施方案；协助有关部门做好劳动就业、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等工作；依法制定和实施辖区突发性公共事件的应急处置方案。

5. 协助有关部门做好民政事务、兵役和民兵事务、复转军人安置、人民防空事务、侨台事务、民族宗教事务、拥军优属、人口普查、基层统计、法制宣传、劳动用工监控、社会保险、防汛、防风、防火、防震及农林水相关（含森林防火）、抢险救灾、殡葬改革、青少年教育、禁毒、扫黄打非、刑释解教人员帮教等工作。

6. 承担街道辖内经济发展服务工作，负责指导、支持和帮助转制社区和经济联社的工作，协助和管理涉农事务，发展转制社区集体经济。

7. 收集辖区内居民反映的问题，受理居民来信来访，及时向上级人民政府反映辖区内居民和单位的意见及要求，组织、协助或督促有关部门解决。

8. 执行上级人民政府发布的城市管理的决定、命令、指示。协同有关职能部门开展城市建设、管理和综合执法工作，积极为街辖内创造良好的工作和生活环 境，提供服务保障；负责街辖内市容环境卫生、园林绿化、环境保护、安全生产、消防安全、爱国卫生、市政、规划、房地产监督、管理、服务工作。按照区政府确定职责，负责本辖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的具体工作，加强对辖内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状况的监督检查，协助有关部门依法履行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。

9. 承办区委、区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。

二、部门预算单位构成

黄埔区鱼珠街道办事处设行政单位 1 个；事业单位 5 个，其中：参公事业单位 0 个、财政核拨事业单位 5 个、财政核补事业单位 0 个、经费自理事业单位 0 个。与上年持平。

纳入 2017 年部门预算编报范围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：

序号	单位名称	单位性质
1	鱼珠街道办事处	行政单位
2	鱼珠街文化站	财政核拨事业单位
3	鱼珠街社区服务中心	财政核拨事业单位
4	鱼珠街人口和计划生育服务所	财政核补事业单位
5	鱼珠街流动人员和出租屋管理服务中心	财政核拨事业单位
6	鱼珠街环卫监督管理站	财政核拨事业单位

三、部门人员构成

总编制数 39 人，在职实有人数 55 人，其中：行政编制 23 人、事业编制 12 人、后勤服务人员 2 人、执法编制 18 人（区城管局下派）。离退休人员 25 人，其中：离休 0 人、退休 25 人；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 221 人。

编制人数与上年持平，在职实有人员减少 3 人，退休人员增加 5 人。

第二部分 2017 年部门预算安排情况说明

一、2017 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总体说明

黄埔区人民政府鱼珠街道办事处 2017 年收支总预算 17216.13 万元（详见表一），其中：本年收入 17216.13 万元，占收入预算 100%；本年支出 17216.13 万元。

二、2017 年部门预算收入预算情况说明

2017 年度收入预算 17216.13 万元（详见表二），其中：财政拨款收入（财政补助收入）17216.13 万元（包括：一般公共预算 9419.91 万元，政府性基金预算 7796.22 万元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 万元），占 100%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，占 0%。

三、2017 年部门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2017 年度支出预算 17216.13 万元（详见表三）。

按支出预算的经济分类，包括：基本支出 3942.97 万元，占支出预算 22.90%，其中：工资福利支出 2530.64 万元，商品和服务支出 544.85 万元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67.48 万元；项目支出 13273.16 万元，占支出预算 77.10%，其中：经常性项目 13172.67

万元，一次性项目 100.49 万元。

按支出预算的功能分类，包括：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12.01 万元，占 18.66%；公共安全支出 5 万元，占 0.03%；科学技术支出 2.02 万元，占 0.01%；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70.60 万元，占 0.41%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49.77 万元，占 8.42%；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20.17 万元，占 0.70%；城乡社区支出 11475.49 万元，占 66.66%；农林水支出 180.13 万元，占 1.05%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20.8 万元；占 0.12%；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0.4 万元，占 0.00%；住房保障支出 624.13 万元，占 3.63%；其他支出 55.61 万元，占 0.32%。

（一）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

按支出预算的经济分类，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9419.91 万元（详见表五），比上年预算增加 1234.51 万元，其中：基本支出 3942.97 万元，比上年预算增加 1663.93 万元，主要是工资正常晋升及人员增加安排的支出；项目支出 5476.94 万元，比上年预算减少 429.41 万元，主要是减少了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、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等。

按支出预算的功能分类，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用于以下方面：

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12.01 万元，比上年预算增加 1002.83 万元，增长 45.39%，主要是工资的正常晋升而增加安排支出（安委办增加 16 人、经发办增加 3 人、社区治安联防队增加 46 人等）。

公共安全支出 5 万元，比上年预算增加 0 万元，主要是增加了其他公安支出。

教育支出 0 万元，与上年持平。

科学技术支出 2.02 万元，比上年预算减少 3.9 万元，下降 65.88%，主要是减少了科学技术支出。

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70.6 万元，比上年预算减少 10.9 万元，下降 13.37%，主要是减少了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经费。

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49.77 万元，比上年预算增加 215.04 万元，增长 17.42%，主要是离退休费自然增长和人数增加而增加安排支出。

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20.17 万元，比上年预算减少 98.00 万元，下降 44.92%，主要是减少了计划生育工作经费。

节能环保支出 0 万元，比上年预算减少 2 万元，下降 100%，主要是经费列入街道工作专项。

城乡社区支出 3732.88 万元，比上年预算减少了 325.43 万元，下降 8.02%，主要是减少了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。

农林水支出 0 万元，比上年预算减少 9 万元，下降 100%，主要是减了其他农业支出。

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20.8 万元，比上年预算增加 20.8 万元，增长 100%，主要是增加了安全监管监察专项。

住房保障支出 624.13 万元，比上年预算增加 261.32 万元，增长 72.03%，主要是根据相关政策增加安排了住房保障支出。

其他支出 2 万元，比上年预算减少 1 万元，下降 33.33%，主要是减少了福利彩票公益金。

(1) 基本支出（商品和服务支出）安排情况

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（商品和服务支出）预算 544.85 万元（具体详见表六）。

(2) 项目支出安排情况

2017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项目支出预算5476.94万元,其中:经常性项目5376.45万元、一次性项目100.49万元(具体项目详见表七)。

(二)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

按支出预算的经济分类,2017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7796.22万元(详见表八),比上年预算增加了1887.58万元,其中:基本支出0万元,与上年持平;项目支出7796.22万元,比上年预算增加了1887.58万元。

按支出预算的功能分类,2017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用于以下方面:

城乡社区支出7742.61万元,比上年预算增加1920.61万元,增长32.9%,主要是增加了鱼珠旧城改造的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。

其他支出53.61万元,比上年预算减少33.03万元,下降38%,主要是减少了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。

(三)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

2017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项目支出0万元。

(四)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

2017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0万元。

四、“三公”经费预算情况

2017年部门预算一般公共预算安排“三公”经费预算合计30.7万元(详见表九),比上年预算减少3.1万元,下降9.17%。其中:

1.因公出国(境)经费0万元,与上年持平;

2.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，与上年持平；

3.公务用车运行费 24.9 万元，用于保障 6 辆一般公务用车、3 辆执法执勤用车的运行，比上年预算减少 3.1 万元，主要是根据公务用车改革确定的原则，核减了一般公务用车的使用；

4.公务接待费预算 5.8 万元，与上年持平。

五、会议费预算情况

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会议费预算 2.8 万元（详见表九），主要用于开展“计生”、“安全生产”、“环境整治”、“文化体育”等工作会议，经费与上年持平。

六、项目支出政府采购预算情况

2017 年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安排政府采购预算 296.14 万元，其中：一般公共预算安排 296.14 万元（具体项目详见表十）